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簽 | 於　理學院(物理系) |
|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　 |

主旨：擬取消採購案號112-04-024 『「Laue Detector」維修壹式』之限制性招標案相關契約，懇請鈞長同意執行。

說明：

一、採購案號112-04-024 『「Laue Detector」維修壹式』為本校物理系張烈錚教授實驗室之設備「Laue X光照相儀(Laue Detector)」，因設備故障送返原廠「Photonic Science」檢測後因型號過於老舊而無法維修，合意以20,000英鎊(以匯率41元換算約新台幣820,000元，另加計國內外匯款手續費新台幣2,000元，合計為新台幣822,000元)提供交換件和技術支援作為替代使儀器「勞厄X光繞射系統(Laue Crystal Orientation System)」得以運作之採購契約。本契約由張烈錚老師國科會計劃會計編號A1111-0634支應新台幣286,350元，呂欽山老師國科會計劃會計編號A1103-311B支應新台幣400,000元，張烈錚老師儀器委託檢測收入會計編號GA-0544支應新台幣135,650元，合計為新台幣822,000元。

二、因考量到研究室經費使用規劃之緣故，張烈錚教授實驗室自行採購電路板和電子元件，經過反覆測試與元件替換後，成功的修復「Laue X光照相儀(Laue Detector)」並順利安裝回「勞厄X光繞射系統(Laue Crystal Orientation System)」且能夠正常運作。

三、在告知原廠「Photonic Science」張烈錚教授實驗室自行修復儀器之後，原廠同意無條件解除本次採購契約。

四、懇請鈞長同意解除採購案號112-04-024『「Laue Detector」維修壹式』之相關契約，本校無額外之違約責任與損失。